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股东苏州永福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福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永福投资于2016年11月1日将其质押给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2,400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4.33%）办理了回购和解除质押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永福投资	否	2,400	2016-08-01	2016-11-01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0%
合计	-	2,400	-	-	-	100%

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，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6-076）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永福投资共持有公司2,4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33%；办理了质押的股份为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%。

公司股东朱永福先生系永福投资的控股股东，与永福投资属于一致行动人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朱永福先生共持有公司7,86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4.19%；办理了质押的股份为5,0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02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永福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朱永福先生共持有公司10,26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8.52%；办理了质押的股份为5,0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02%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2日